

1. 报告无
2. 报告涂改
3. 对本检测
4. 若由委
5. 未经本
6. 除客户
7. 本报告

无效。

核无效。

日起十五日内

送检样品检测

经本公司

过标准规定的

检测有限公司

高新区光谷

芯中心文韵

78

78

大道

楼

表 2-2 监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监测设备
废水	pH 值	(G)	198130 型 C/TDS/ JC-CY-
	悬浮物	(G)	073BS-I (JLJC- 20) 电
	化学需氧量	(G)	JC-JC-0 自动消 HCO ₃ ⁻ - JC-JC-0
	五日生化需氧量	(G)	250 生 JC-JC-0
	石油类	(G)	160 红外 JC-JC-0
	氟化物	(G)	270 氟 JC-JC-0
	氨氮	纳氏 (G)	可见分光 JC-JC-0
	总磷	钼酸 (G)	可见分光 JC-JC-0
	水温	(G)	198130 型 C/TDS/ JC-CY-
	总汞	(G)	30E 双道 (JLJC-
	总镉	电感耦 谱法 (G)	200 HS D 离子体
	总铬	析法 (G)	JC-JC-00
	六价铬	二苯碳 (G)	可见分光 JC-JC-0
	总砷	(G)	30E 双道 (JLJC-J
	总铅	电感耦 谱法 (G)	200 HS D 离子体
总铁	火焰 (G)	90F 原子 (JLJC-J	
总锰	火焰 (G)	90F 原子 (JLJC-J	

3. 质量保证与控制

- (1) 参与本次监测人员均持有相关资质证书；
- (2) 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，且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；
- (3) 本次监测活动涉及的方法标准、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；
- (4) 采样期间生产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，生产工况稳定；
- (5) 样品的采集、运输、保存、实验室分析和数据监测的全过程均按照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的要求进行；
- (6) 实验室实施平行样、控制样、密码样的质量管理措施；
- (7) 监测数据、报告实行三级审核。

表 3-1

实验室平行样分析结果

监测项目	平行样 1	平行样 2	相对偏差 (%)	评价	结果评价
氨氮 (mg/L)	0.112	0.112	0	≤10	合格
总磷 (mg/L)	0.039	0.039	0	≤10	合格

表 3-2 质控样分析结果

样品名称	质控编号	检测结果	标准值	相对偏差 (%)	结果评价
氟化物 (mg/L)	2	0.809	0.8	1.125	合格
总汞 (μg/L)	B	4.22	4.5	-6.222	合格

表 3-3 全程序空白分析结果

监测项目	全程序空白样测定值	检出限	结果评价
化学需氧量 (mg/L)	ND	4	合格
总镉 (mg/L)	ND	0.003	合格

备注：全程序空白样测定值为 ND，ND 表示低于检出限。

4. 监测结果

废水监测结果见表

监测点位	
污水处理设施出口	pH
	悬
	化学
	五
	石
	氟
	复
	总
中水回用池	总
	总
	总
	六价
	总
	总
	铁
	锰

备注：“ND(检出限)”

5. 附件

监测点位示意图

编制

刘芳

日期

2022-1



附件 监测点

